

10	临高县及新盈镇已实施扶贫开发项目	电子版
11	临高县农业区划	电子版
12	新盈镇农业产业发展规划	电子版
13	临高县及新盈镇农田水利发展相关规划	电子版
14	交通未来 3-5 年计划实施的项目	电子版

第四条 承担方应向委托方交付的规划资料及成果文件

4.1 规划成果内容：

按照自然资源部对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大纲的要求，编制综合报告。

4.2 规划成果提供方式：

承担方提供的规划各阶段成果如下表所示：

成果阶段	成果文件名称	规格	份数
初步成果	综合报告初步成果	A4	10 套
评审成果	综合报告评审成果	A4	10 套
最终成果	综合报告最终成果	A4	10 套

乙方向甲方交清全部成果包含全部成果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（GIS、DWG、JPG 格式，文本说明书等采用 DOC 国际通用格式）。

第五条 规划设计工作周期

第一阶段：现场调研。合同正式签订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一次费用后 5 个工作日之内，开始现场调研及基础资料收集。调研时间约 0.5 个月。

第二阶段：初步成果阶段。提交初步成果供汇报交流，现场调研结束后约 1 个月。

第三阶段：评审成果阶段。提交初步成果并汇报交流后约 1 个月。

第四阶段：最终成果阶段。提交评审成果并评审，提出正式书面意见后约 0.5 个月。

以上时间为各阶段首次提交成果的时间，不含征求意见、评审、报批等环节所需时间。承担方开展下一阶段工作之前须经委托方书面确认。

第六条 项目费用及支付办法

6.1 项目总收费